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58 人，注册会计师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50 人。

3、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9.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4.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45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64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涉及人员 11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刘智清，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康代安，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3：张宇辰，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20 家。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70.00 万元（含税）。2020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职国际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天职国际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

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天职国际具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2021 年审计费用。

（四）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